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陳靖茹

電話：02-2720-8889分機6401

電子信箱：boe4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76007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影本1份(519538_107600700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107年7月1日施行之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77條第1項第3款所稱私立學校是否包括私立幼兒園疑義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7年6月6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700735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電
交 2018-06-14 11:32:55 章

裝

訂

線

